

岗位	岗位条件	岗位待遇
副教授	在相关领域取得了一定影响力的研究成果，创新潜力巨大，发展后劲十足的优秀青年科技人才，原则上不超过 35 周岁。	<p>全口径工资：聘期 6 年，45+万元/年（不含科研绩效）</p> <p>安家费：70 万元（含大连市配套）</p> <p>科研业务费：80 万元（不含学科建设经费）</p>
助理教授	博士学位，已取得有影响力的代表性成果，对未来科研发展有明确规划，原则上不超过 32 周岁。	<p>全口径工资：聘期 3 年，30+万元/年（不含科研绩效）</p> <p>安家费：认定为大连市青年才俊，可申请安家费 30 万元</p> <p>科研业务费：10 万元（不含学科建设经费）</p>
博士后	在国内外知名大学取得博士学位不超过 3 年，身体健康，具有严谨的科学态度和团队协作精神，扎实的研究基础和较强的科研能力，原则上不超过 30 岁。	<p>全口径工资：25-30+万元/年（不含科研绩效）</p> <p>安家费：30 万元（认定为大连市青年才俊并留连工作）*+30 万元（认定为“兴辽英才计划”博士后并留辽工作）*</p> <p>外部支持：博新计划、交流引进项目、学校派出专项计划</p> <p>*地方政策请以最新文件为准。</p>